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龔紀綸
電話：(02)7736-7934
電子信箱：chrisku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400334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辦法、徵件海報 (A09000000E_114003340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33408_senddoc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消防署檢送「114年宣導防範居家一氧化碳中毒青少年四格漫畫競賽」活動辦法及徵件海報各1份，即日起開始徵件至114年7月31日止，請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消防署114年3月24日消署危字第114050010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喚起民眾對於防範一氧化碳中毒的重視，灌輸學生正確安裝燃氣熱水器及一氧化碳中毒防治的安全觀念，並充實文宣教材，特舉辦旨揭競賽。
- 三、隨文檢附旨揭活動辦法及徵件海報各1份，惠請協助轉知學校所屬師生，鼓勵踴躍參加競賽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